

湛江市霞山原机场片区（规划单元 ZJ-ZX-02-05、ZJ-ZX-02-06、ZJ-ZX-02-07、ZJ-ZX-02-14）

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必要性论证公示

公示说明

为加强城乡规划管理,拟开展《湛江市霞山原机场片区（规划单元 ZJ-ZX-02-05、ZJ-ZX-02-06、ZJ-ZX-02-07、ZJ-ZX-02-14））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规定,特进行修编必要性论证公示,公开征询意见。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东至椹川大道、东新路,南至湛江站,北至北站路,西至黎湛铁路,规划总面积约 9.11 平方公,涉及 ZJ-ZX-02-05、ZJ-ZX-02-06、ZJ-ZX-02-07、ZJ-ZX-02-14 等四个规划单元。

规划背景：

原湛江机场搬迁后,霞山区内的黎湛铁路沿线部分存量土地得以释放,带动周边建成地区的土地价值提升。随着机场搬迁以及湛江北站枢纽的建设,屋山片区、南站片区、海头片区等区域或将成为湛江北站枢纽的重要服务空间。为合理配置空间资源,完善城市服务功能,拟开展该片区控规修编,促进城区空间高质量发展。

调整内容：

- 用地功能布局。落实总规划强制性内容,传导总规指导性内容,优化用地功能结构布局；
- 综合交通组织。衔接综合交通专项规划,预留轨道交通建设节点,完善道路交通体系；
- 公服设施配套。完善优化片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打造十五分钟便利优质生活圈。

附注：《规划草案》仅为示意图,方案以最终审批为准。

一、公示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为期 10 天

二、公示方式：

现场公示：项目现场

网络公示：湛江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hanjiang.gov.cn/>）

湛江市自然资源局网站：（<http://www.zhanjiang.gov.cn/nr/>）

三、反馈方式：

- 信函反馈：请寄件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军民路 29 号湛江市自然资源局（邮编 524043）
- 网络反馈：请发邮件到局批前公示意见反馈邮箱（ghj_yjxx@126.com）

四、反馈须知：

- 信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 24:00,逾期视为无效,不予参考。
- 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

湛江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7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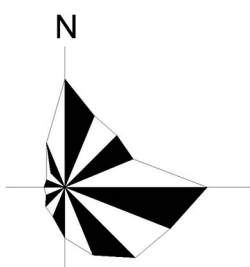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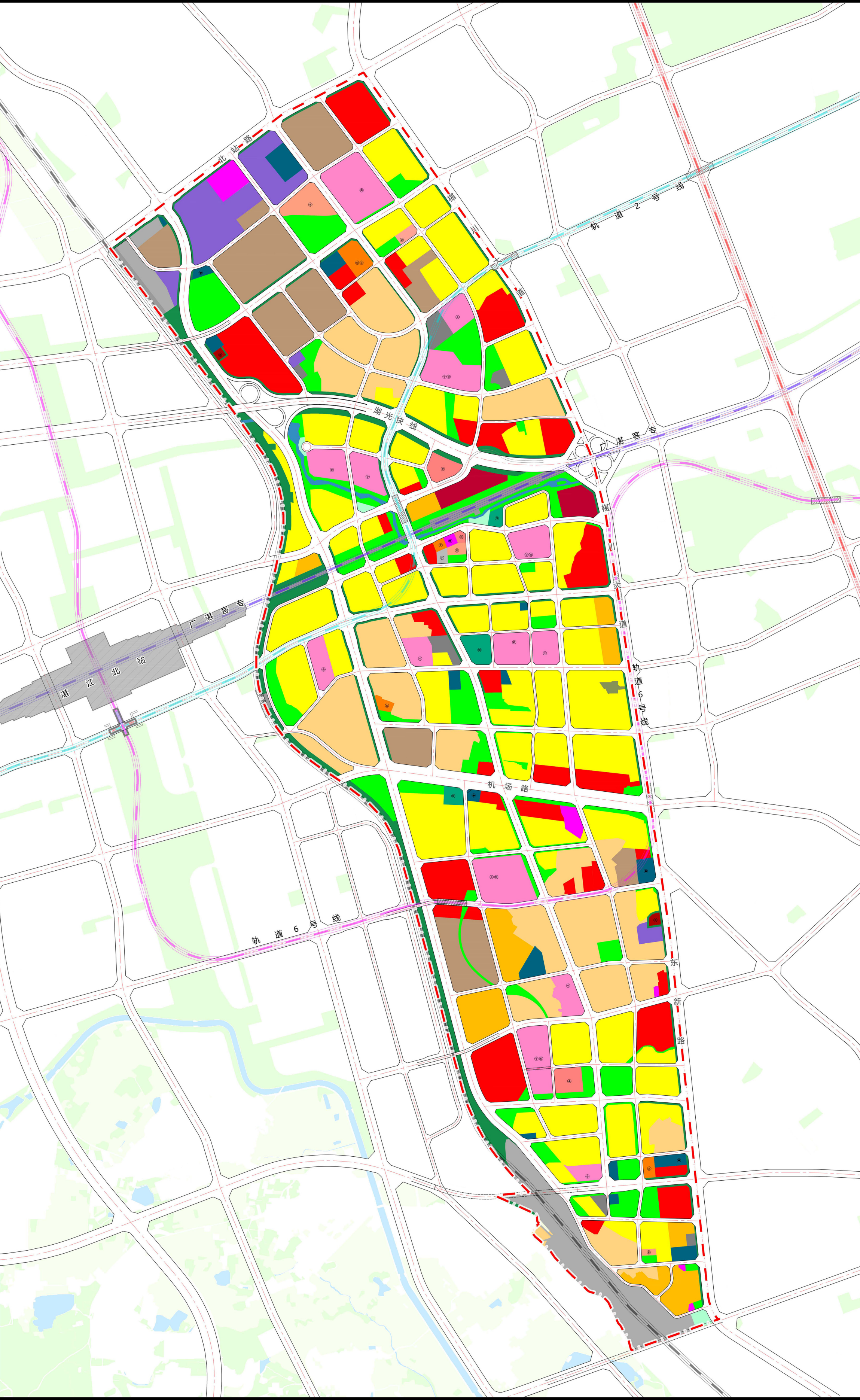
区位图



用地汇总表

序号	用地用海分类名称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	面积（公顷）	占建设用地比例（%）
(一)	建设用地			908.1449	100
1	其中	居住用地	07	323.7732	35.65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070102	215.7092	23.75
		一类农村宅基地	070301	78.2439	8.62
		居住商业混合用地	070102+0901	29.8201	3.28
2	其中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	69.5031	7.65
		机关团体用地	0801	4.2247	0.47
		文化用地	0803	3.2952	0.36
		中小学用地	080403	50.7074	5.58
		体育用地	0805	3.5455	0.39
		医疗卫生用地	0806	3.8637	0.43
		社会福利用地	0807	3.8666	0.43
3	其中	商业服务用地	09	74.4741	8.20
		商业用地	0901	67.7359	7.46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90105	0.5892	0.06
		商务金融用地	0902	6.149	0.68
4	其中	工矿用地	10	48.3035	5.32
		一类工业用地	1001	48.3035	5.32
5	其中	仓储用地	11	18.4412	2.03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1	18.4412	2.03
6	其中	交通运输用地	12	253.9842	27.97
		铁路用地	1201	10.0584	1.11
		公路用地	1202	0.2234	0.02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1206	0.198	0.02
		城镇村道路用地	1207	212.2519	23.37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120801	26.9972	2.97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120802	3.8585	0.42
		社会停车场用地	120803	0.3968	0.04
7	其中	公用设施用地	13	10.5442	1.16
		供水用地	1301	0.4961	0.05
		供电用地	1303	4.4497	0.49
		供燃气用地	1304	0.2588	0.03
		通信用地	1306	1.9524	0.21
		环卫用地	1309	0.9834	0.11
		消防用地	1310	2.4038	0.26
8	其中	绿地开敞空间用地	14	108.6069	11.96
		公园绿地	1401	64.5674	7.11
		防护绿地	1402	41.9602	4.62
		广场用地	1403	2.0793	0.23
9	其中	特殊用地	15	0.5145	0.06
		文物古迹用地	1504	0.5145	0.06
(二)	非建设用地			3.2960	/
10	耕地		01	0.0925	/
12	其中	陆地水域	17	3.2035	/
		河流水面	1701	3.2035	/
(三)	合计			911.4409	/

规划草案



0 300 600m

图例

01	耕地
02	园地
03	林地
04	草地
05	湿地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070102+0901	商住混合用地
0703	农村宅基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0803	文化用地
080403	中小学用地
0805	体育用地
0806	医疗卫生用地
0807	社会福利用地
0901	商业用地
090105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902	商务金融用地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11010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1201	铁路用地
1202	公路用地
120801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120802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1301	供水用地
1302	排水用地
1303	供电用地
1306	通信用地
1309	环卫用地
1310	消防用地
1401	公园绿地
1402	防护绿地
1403	广场用地
1504	文物古迹用地
17	陆地水域